



北京大学艺术学院广播领域艺术 硕士（MFA）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022 年修订）

一、培养目标

根据全国艺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关于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的基本要求和北京大学的特色优势，本专业以丰富文化底蕴、扩展国际视野、提升综合素质为教学理念，旨在培养高层次、应用型的广播领域、新媒体、戏曲戏剧等艺术领域创作、策划、表演、传播与管理等创新型专业技能人才，强调理论教学、课堂讨论、案例教学与实践操练等相结合的教学方式。

二、学习年限

艺术硕士（MFA）专业学位的教学强调理论教学、课堂讨论、案例教学与实践操练相结合的教学方式。

基本学习年限为 3 年。



三、学分要求

应修总学分为不少于 37 学分，其中必修课程 28 学分(含政治 2 分，英语 2 分，专业必修 24 分)，选修课程不少于 9 学分。

四、专业设置

北京大学艺术硕士（MFA）专业学位的主干专业为广播电视，必修课程为主干专业的核心课程，选修课程是确立研究方向的基本依据。

五、教学要求

1、教学方式

艺术硕士（MFA）专业学位的教学强调理论教学、课堂讨论、案例教学与实践操练相结合的教学方式。

2、课程类别

艺术硕士（MFA）专业学位课程分为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其中，必修课程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必修课程，训练学生所必须的艺术学理论、东西方文化理论、专业基础知识和影视制作技能；选修课程包括专业选修课和公共选修课，通过专业选修课程的学习，可以开阔学生的学术视野、理论认知，确定的主修方向，为未来专业发展奠定特色基础，通



过公共选修课程的学习，可以培养学生具有突出的跨学科基础理论知识和前沿问题研究能力以及不同专业领域内的专业知识结构。

3、课程考核

本专业的课程考核分为考查和考核两种。除实践性教学环节可采用考查方式进行外，课程考核要以笔试/口试、闭卷/开卷、撰写论文、完成项目等形式进行。考核形式由任课老师根据课程性质和教学要求确定，由主管院长审批。

考核成绩由平时成绩（文献阅读、课堂讨论、作业等）和期末考试成绩综合评定。成绩采用等级制，成绩合格，可获学分。

4、教学安排

全日制艺术硕士的教学时间参照北京大学校历以周一到周五上课为主。非全日制艺术硕士的教学时间安排以集中教学为主。每月两次，一般安排在周末三天集中上课。课程安排以每学期课表为准。

学生必须严格遵守教学纪律，按时上课，凡无故三次缺课者取消考试资格。

5、毕业考核及流程

本专业要求学生具备科研领域的文献检索、资料收集、



问卷调查和田野调研的学术研究能力；艺术领域的剧本创作、内容创意、作品摄制或表演的专业技术能力；独立进行传播策划、市场调研和项目运营的统筹管理能力。

专业学位申请者，在修学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完成毕业考核的要求。毕业考核包括毕业作品与作品阐释，毕业考核答辩作为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人专业水平的评价依据。毕业作品体现申请人的专业技能水平，作品阐释体现申请人对应用专业技能所表现出的综合素质和理论分析能力。毕业考核答辩应公开进行。申请人在答辩前应先通过毕业考核开题。

毕业考核开题一般应于第二学年第二学期进行。学生应准备与毕业作品相关的开题报告。经开题通过后，原则上不允许随意更改选题。

（1）毕业作品的形式

毕业作品形式限定为广播与新媒体艺术领域有关的视听作品、舞台作品、剧本创作和项目策划等。

（2）毕业作品的要求

毕业作品的提交形式为视听作品、舞台作品或文字作品。其中，毕业作品为视听作品的，其实拍视听作品要达到广播台和电视台以及网络视频与音频网站的采用标准，或答辩委员会认定的行业标准。视听作品类型及具体要求：任选



一种广播电视台及新媒体节目类型（包括纪录片、专题片、专题栏目、短剧、实验作品、晚会等音频和视频类艺术栏目）。毕业作品的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以高清或以上格式制作。视听作品要求学生的参与身份为编剧、导演或制片。学生须提交不少于 0.5 万字的作品阐释。

毕业作品为舞台作品的，其演出作品要体现完整的艺术理念，达到可面向社会公演的水平，或答辩委员会认定的行业标准。舞台作品类型及具体要求：任选一种中西方戏剧类型。舞台作品要求学生的参与身份为编剧、导演、主要演员或制片。毕业作品的时长不少于 90 分钟。学生须提交不少于 0.5 万字的作品阐释。

毕业作品为文字作品的，其创作剧本、栏目策划、跨文化传播方案或项目商业计划书要达到答辩委员会认定的行业标准。文字作品类型及具体要求：文字作品主要分为剧本创作和项目策划。剧本创作可以为戏剧剧本、戏曲剧本、电视剧剧本、网络剧剧本等类型，字数与导师商议后拟订。剧本创作完成后，须以文字、图片等形式提交一份与剧本相区别的剧本阐述，包括期望的拍摄方案、分镜头脚本和后期的制作技术手段等。并结合广播电视台及新媒体等相关学科领域的理论知识，对创作的观念和思想进行阐释。剧本阐释不少于 0.5 万字。剧本作品要求学生为唯一作者。



项目策划包括栏目策划、跨文化传播项目策划和视觉文化产品的商业计划书，要有社会调研的市场研究和数据分析，要充分体现策划力度和水平，详尽阐述策划过程中的每个环节，包括前期策划，中期运营与实践，后期深度总结，内容包括项目概述、项目类型、制作流程、项目预算、目标市场、宣传推广等，不少于 30000 字。项目策划、跨文化传播策划或商业计划书要求学生为排名第一人员（作者总数不多于三名）。

毕业作品注意内容的真实性和原创性。应具备知识产权意识，使用他人作品时须征得作者本人书面授权同意。毕业作品要求传播正向能量与正确价值观。

（3）毕业作品的成绩

毕业作品答辩时，学生须在答辩现场展示毕业作品（包括创作剧本、视听作品、舞台作品或策划方案）文本材料或视听材料，并就作品的相关内容进行答辩；

毕业作品答辩时，学生须制作答辩 PPT 文档，包括作品阐释或内容策划的核心部分，一般在 20 页以上。

毕业作品答辩的结果分为优、良、中、合格和不及格等四类。

六、课程设置

1. 必修课程（28 学分）

（1）学院通识课（13 学分）

该类课程内容包括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必修课程与专业基础课程，涵盖学生需要掌握的通识知识、艺术学理论、东西方文化理论、专业基础知识和技能的内容，包含所有研究方向学生的必修课程。

学院通识课	学分	开课教师
外国语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艺术理论与论文写作	3	唐宏峰
艺术史专题	3	白巍
艺术批评：理论与实践	3	彭锋

（以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课程以每学期课表为准）

（2）专业基础课（6 学分）

专业基础课	学分	开课教师
文化艺术管理研究	3	林一 / 向勇
人类表演学与媒体角色研究	3	顾春芳 / 陈均

（以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课程以每学期课表为准）

（3）导师实践课（6 学分）

导师实践课程	学分	开课教师
媒介前沿问题研究	3	林一



跨文化创意、制作与传播创作	3	林一
国际传播与版权交易	3	林一
文化产业项目策划与管理	3	向勇
影视节目市场分析	3	向勇
创意与管理	3	向勇
经典剧目排演	3	顾春芳
口才与即兴演讲	3	顾春芳
艺术观念与阐释方法	3	顾春芳
戏曲影视与戏曲传播	3	陈均
戏曲影视研究及表演创作实践（一）	3	陈均
戏曲影视研究及表演创作实践（二）	3	陈均

（以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课程以每学期课表为准）

2、选修课程（9 学分）

选修课程包括专业选修课和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为不同方向领域内的专业课程，通过专业选修课的学习，学生们可以在开阔的学科视野中更深刻地了解认识本专业，并确定自己的主修方向，为未来专业发展奠定特色基础。公共选修课为本院和其它各院系开设的专业或通选课程，如哲学、社会学、中文、心理、经济、法律等。课程突出跨学科基础理论和前沿问题研究以及不同专业领域内的基础专业知识。

专业选修课程	学时	学分



艺术学专题	48	3
艺术心理学研究	48	3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48	3
西方现代艺术史	48	3
影视研究专题	48	3
影视批评学专题	48	3
世界电影史专题	48	3
国外传媒考察与研究	48	3
媒介批评与文化影响	48	3
当代文化艺术专题	48	3
文化产业战略与管理	48	3
电影史研究专题	48	3
影视文化学专题	48	3
戏剧史专题研究	48	3
美学专题	48	3
文化产业专题研究	48	3
创意管理研究	48	3
文化艺术管理研究	48	3

(以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课程以每学期课表为准)



七、学位授予

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培养方案要求的学分，完成毕业要求，通过答辩，全面审查合格，经院系审查，报校学位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授予北京大学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北京大学艺术学院

2022 年 2 月 24 日